

珠海市重点排污单位信息公开表

填表日期: 2022年1月14日

单位名称	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9144400402077012201
法定代表人	周赞民	联系方式	0756-8982152	
生产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翠屏路263号之二			
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	污水治理及其再生利用, 环境保护设施运营, 污水处理检测与评估。			
内容、产品及规模	产品: 处理后污水 规模: 10万吨/天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化学需氧量(COD), 氨氮	排放方式	连续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废水: 1个	排放浓度	COD: ≤40mg/L; 氨氮: ≤5mg/L;	
排放总量	COD: ≤778.23 氨氮: ≤10.00	超标情况	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排放标准及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之较严者。			
建设情况	污水处理项目	运行情况	正常	
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1、珠香环建书[2014]03号《关于珠海市前山水质净化厂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 2、珠香环验[2017]105号《珠海市香洲区环境保护局关于珠海市前山水质净化厂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			
事件应急预案	已编制完成《珠海市前山水质净化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并于2020年4月20日在珠海市生态环境局香洲分局进行备案, 备案编号440402-2020-016-L			
自行监测方案	《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前山水质净化厂自行监测方案》, 已在全国污染源与共享平台 (https://wryj.c.cnemc.cn/html/nomè/) 公布。			
其他应当	在《广东省污染源全过程物理监测》。			